

# 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需求及收 視聽行為

劉幼琍

政治大學廣電系

教授

# 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需求及收視聽行為

## 《中文摘要》

我國一些特定族群(如客家人與原住民)的傳播權益過去一直不受到政府重視，早期是因為受到廣電法語言比例的限制，所以特定族群的廣電節目很少有播出的機會。目前政府開放廣電頻道已有五年，媒體市場競爭非常激烈。特定族群無論是客家人或原住民，因為目標觀眾較窄，自然不為廣告商重視。尤其原住民是少數族群，在廣電媒體的呈現最弱勢。客家族群雖然佔全省人口的一成多，但是客家媒體的數目也遠不及其人口比例。

美國從一九七八年起，就有延遲付稅證明、折價出售、比較聽證會和平等就業機會等優惠少數族群的廣電政策。澳洲更有特別廣播公司(SBS)，以原住民為主要的服務對象。反觀我國，不但原住民媒體相當弱勢，就連客家人雖然不是少數族群，但是在廣電媒體中的弱勢處境，也值得我們探討。

本文以客家人和原住民為研究對象，瞭解他們對廣電節目與媒體的需求及其收視聽行為的異同。以下為本文探討的主題：

1. 客家人與原住民擁有廣電設備及裝設有線電視情況。
2. 客家人與原住民的收視聽行為。
3. 客家人與原住民對節目類型的偏好。
4. 客家人與原住民對廣電媒體的使用動機與滿意程度。
5. 客家人與原住民對廣電節目語言和字幕的看法。
6. 客家人與原住民對廣電媒體與節目的需求。

研究方法包括：(一)文獻分析法：涵蓋客家人與原住民的傳播

行為、廣電節目中的語言問題等；(二)問卷調查法：依行政區域劃分做分層抽樣，取得受訪者樣本後做全省面訪。

本研究發現無論是客家人或原住民，皆認為廣電媒體對特定族群所提供的報導與服務，在量的方面有明顯的不足，在質的方面也有待加強。特定族群在台灣有的是少數（如原住民），有的雖不是少數（如客家人），也都常被媒體忽略。

要解決目前特定族群廣電媒體普遍不足以及媒體報導常常扭曲特定族群形象的情形，除了消極保障他們的廣電媒介接近權外，更應鼓勵特定族群自辦媒體或讓他們也能參與廣電媒體的製播工作。此外，特定族群本身的自覺與自我認同感也十分重要。唯有如此，特定族群才能直接或間接地在廣電媒體中擁有更多的發聲空間，甚至保留或發揚其族群的語言與文化。

中文關鍵字：客家人、原住民、特定族群、廣播電視、有線電視、使用與滿足、收視行為、廣電節目語言與字幕

# 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需求及收視聽行為

## 一、緒論

### 研究背景與目的

我國政府自民國八十二年開放廣電頻道以來，已經開放了一家全國性的電視台與電台，四十六家中功率與六十八家小功率的調頻電台，加上原有的電台，總共有一、兩百個電台之多。在這當中屬於特定族群的電台極為有限，以致特定族群（如客家人與原住民）收視廣電媒體的權益常被商業媒體漠視。就以占全台灣人口百分之十二(黃宣範，民 82 年)的客家人來說，只有新客家電台、寶島客家電台和中廣客家頻道代表客家族群發聲，其餘的電視台和電台多半只是零星地製播一些客家節目。而人口數只占全國人口百分之一點七的原住民，就更不受重視，只有蘭嶼的蘭嶼之聲和花蓮的太魯閣電台是以服務原住民為主。

檢視我國的廣電政策，可以發現政府對特定族群申請電台執照並未有任何明確的優惠措施，新聞局曾經研擬的廣電基本通則也只是提到廣電資源的分配與使用應「兼顧少數及弱勢族群之權益」。

美國自一九七八年起即對少數族群申請電台執照有明確的優惠政策。美國聯邦傳播委員會為了鼓勵少數族群申請電台執照，在電台比較聽證會時會給予少數族群優惠的考量，並且鼓勵廣電業者若經營不善時以市價的百分之七十五以下的價格賣給少數族群，而且把電台或設備賣給少數族群的業者，還可以享有延遲付費的機會(1978 Policy Statement,1978)。

美國政府會採取如此的作法主要基於下列原因：一、媒體沒有公平報導少數族群，而且多半是報導對他們的刻板印象。二、少數族群擁有廣電媒體會增加節目的多元性。三、美國政府希望彌補過去對少數族群的歧視和不公平的待遇。四、少數族群缺乏資訊、經費與資金，所以申請電台常會處於不利的地位。

根據作者在八十五年一月針對客家族群和原住民所作的一項小型調查可以發現，客家人與原住民大都覺得廣電媒體沒有照顧到他們的需求，他們期待能有關心和屬於自己族群的電台。在這個民主多元化的社會，政府雖然開放了廣電頻道，但是新媒體一味追求廣告利潤，未關懷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需求；而在開

放競爭下，特定族群也往往比較缺乏社會資源，難以取得廣電媒體的經營權。因此我們的確有瞭解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收視聽行為與需求的必要。

本文擬由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需求出發，以客家人和原住民為分析的對象，瞭解他們在廣電媒介上的使用與滿足情況，並比較客家人和原住民收視聽行為的異同。以下為本文探討的主題：

1. 客家人和原住民擁有廣電設備及裝設有線電視情況
2. 客家人和原住民的收視聽行為
3. 客家人和原住民對節目類型的偏好
4. 客家人和原住民對廣電媒體的使用動機與滿足程度
5. 客家人和原住民對廣電節目語言和字幕的看法

研究方法包括：(一)文獻分析法：涵蓋客家人／原住民的傳播行為、廣電節目中的語言問題等；(二)問卷調查法：依行政區域劃分做分層抽樣，取得受訪者樣本後做全省面訪。

## 二、文獻探討

我國一些特定族群的語言(如客家話和原住民語)，在過去因為政府推行國語政策，常常無法擁有足夠的發言空間，再加上種種因素的影響，語言的流失十分嚴重。就客家話而言，在台灣已有三百多年的歷史，經過平埔語、閩南語、日本語以及國語的往來折衝，還保有大部分的原音；但是近四十年來，由於社會型態的改變，以及政治、教育制度的影響，使得近二十年出生的客家子弟，幾乎完全說不出自己完整的母語(羅肇錦，民 80 年)。而原住民因受地形限制使得收聽(視)效果不佳，再加上收入較低，無法購買收音機和電視機等因素，大眾傳播媒介更晚至近年才較為普及。

### (一) 國語與方言

西方學者 O'Barr(1976)曾指出，語言是一種政治資源，亦是一種政治控制的工具，誰能控制它，誰就能通往政治的舞臺(p.3；施正鋒，民 85，頁 57)。Weinstein(1983)認為，當某種語言被指配為「官方語言」或「國語」時，是中央政府的政策結果，並非自然形成(p. 81)；當某個語言被貶為方言時，亦是一場政治鬥爭(施正鋒，民 85，頁 57)。

早期國民黨來到台灣時，大力推行國語（普通話，北京話）運動，主要是爲了團結國家民族意識及鞏固其在台統治的正當性（蘇蘅，民 81，頁 33），但是由於其作法是壓抑早已存在台灣的閩南語、客語、與原住民語（當時前述語言皆被稱之爲「方言」），曾引起不同語族的憎恨。社會語言學者黃宣範批評我國的語言政策時指出，「任何語言政策必須透過議會的辯論加以制訂。...台灣的語言政策迄未經過國會的辯論，更荒謬地以爲語言是個《問題》，是個妨害溝通因而必須掃除的障礙」（民 82，頁 17）。

「台灣語言危機」一書的作者洪惟仁（民 81）針對政府對「方言」的認知批評說，台灣官方對「方言」的定義與解釋是謬誤的。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都是一種「語言」，而不是「方言」。所謂「方言」，必須像四川話或大陸有些省的語言，雖有腔調，但可以和「官話」（普通話、國語）相通，如果不能相通，就不是方言，而是另一種語言（頁 16-17；頁 60-61）。

有關語言與傳播的關係通常可以三種角度來看：一、語言是一種「問題」，會形成溝通上的障礙；二、語言是一種資源；三、語言是一種權利。但政府一向狹窄地採取第一種觀點，因此一再壓抑國語以外的方言（蘇蘅，民 82 年，頁 223-224）。除了在各機關學校規定說國語，禁說方言外，並對廣電媒體方言節目的播出比例加以嚴格的限制。在政府的語言政策下，台灣語言文化失去了教育權、使用權、傳播權，其結果是台灣人母語能力逐漸衰微，以致於完全喪失母語能力，成爲「國語人」（洪惟仁，民 81 年）。

部份族群意識較強烈的人對此現象深感憂心，因此不斷透過各種管道表達他們對政府語言政策的不滿。由於社會環境的改變，再加上輿論的壓力，政府的語言政策逐漸鬆動，不過整體而言，政府的語言政策仍未能妥善照顧各族群的語言文化利益。

## （二）廣電節目中的語言問題

民國六十五年通過的「廣播電視法」曾規定「電台對國內廣播播出語言應以國語爲主，方言應逐漸減少」，而施行細則第十九條亦要求「電台對國內廣播應用國語的比例，調幅廣播電台不得少於百分之五十五，調頻廣播電台及電視台不得少於百分之七十」。由於以上的規定，被政府認定是方言的一些語言，如閩南語、客語、原住民母語，都因而被壓抑。民國七十年起，少數族群的自覺意識升高，面對母語流失的危機，紛紛要求製播母語的廣電節目。民國七十六年十月第二次修正的「電視節目製作規範」發佈後，廢除以國語爲主的規定，方言節目才正式被解凍（蘇蘅，民 81 年；張錦華，民 85 年）。

民國八十二年七月十四日立法院通過刪除廣電法第二十條對方言的限制，新

條文規定「電台對國內廣播播音語言應以本國語言為主，並特別保障少數民族語言或其他少數族群語言播出之機會，不得限制特定語言播出之比例」。自此方言節目才得有一喘息的空間（黃宜範，民 85 年）。

早期廣電政策獨尊國語、壓抑方言的結果，產生了兩大問題。首先是母語及文化的大量流失。國立清華大學語言研究所新竹市三個區域閩南和客家兩大族群進行語言能力和語言使用調查，在結果中顯示，國語為各族群首先使用的語言，母語在各族群之間流失嚴重。

第二個問題來自於剝奪部分人士的傳播權益。根據內政部的資料，國內不識字或未完成小學教育者達三百五十萬人左右，他們是文盲或功能性文盲，必須仰賴電視節目作為獲取資訊的來源，而廣電法對方言節目的限制，使他們無法獲取資訊，顯然違背社會資源公平分配的民主理念(黃宜範，民 82 年)。

民國八十四年，梁世武等人曾針對文建會八十三年度全省四十二個委製廣播節目，做收聽者與未收聽者之間的差異性分析，研究中指出，文建會委製的文化性廣播節目中各種語言的百分比為：

表 1 文建會委製廣播節目語言比例(%)

年代	國語	閩南語	國閩語	國客語	國原住民語	客家語	原住民語	國英語
八十二	86.11	2.78	2.78	2.78	2.78			
八十三	73.33	13.33	10.00	3.33				
八十四	30.95	26.19	16.67			11.90	11.90	2.38

(整理自梁世武，民 84 年 4 月，頁 40、67、72)

同年梁世武的另一份調查報告則針對台灣四大語言族群(閩南語、國語、客語、原住民語)的廣播節目總量與各族人口數作一比較檢視，並進一步把台灣分成七大區域做區域性的分析，其調查結果發現：

根據人口結構，各族群人口分布的百分比為

閩南人口：外省人口：客家人口：原住民人口 = 73：13：12：1.7

根據廣播節目播出時間量，各族群語言節目百分比為：

閩南語：國語：客語：原住民語 = 49.93：46.73：1.47：0.44

表 2 四大語言在各地區廣播節目播出時間量比例(%)

地區	閩南語	國語	客語	原住民語
大台北地區	50.07	45.73	0.95	0.43

桃竹苗地區	43.83	52.29	2.60	0.37
大台中地區	43.37	54.57	1.75	0.05
雲嘉南地區	56.14	43.39	0.28	0.06
高屏地區	47.49	51.38	0.88	0.25
花東地區	30.19	63.14	2.83	1.90
其他地區	35.55	63.19	0.74	0.00
台灣地區總計	49.93	46.73	1.47	0.44

(整理自梁世武，民 84 年 5 月，頁 43-68)

由表 2 可明顯看出客語和原住民語的廣播節目在文建會委製的部分所占的比例有逐年增高的趨勢，可見政府已經開始注重到少數族群在廣電方面的需求；然而再就民國八十四年全台灣的廣播節目播出總量比例來看，客語和原住民語的節目僅占了 1.47% 和 0.44%，顯然和所占的人口不成比例，可見在目前的整個傳播生態中，他們仍然屬於弱勢族群。

### (三) 族群意識與大眾傳播

尤稀·達袞(民 83 年)區分種族主義(racism)、族群意識主義(ethnicism)、現代種族主義(modern racism) 的差異。根據 Giddens 的定義，種族主義是指「以優劣好壞的標準去評斷擁有相同身體特徵的人群，它是偏見的一種具體形式，強調人們外表的特徵。」(Giddens, 1993；尤稀·達袞，民 83 年，頁 104)。

族群意識主義則是文化差異衍生的偏見和歧視行爲，亦可稱爲文化認同主義。現代種族主義比種族主義含蓄，表面崇尚公平價值，心理上卻潛藏種族主義的偏見。

少數族群與傳播媒介問題的本質在多數族群傳播媒介所傳播的意識型態，迫使少數族群處於被宰制的地位。如果套用 Althusser 認爲媒介是統治階級的機器之說法，多數族群掌握的媒介亦是一種「意識型態多數民族機器」(尤稀·達袞，民 83 年，頁 107-110)。

就客家族群意識而言，客家是漢族裏頭的一個支系；客家作爲一種族群關係的主體，就是客家人和漢族以外的各族以及在漢族裏頭的其他族群之間，自覺到彼此特質的不同，以及關於這些不同政治、經濟、及社會文化的距離，由這些差異的自覺所產生(陳運棟，民 83 年)。

而客家族群在閩南文化的衝擊下，被其同化的情形相當嚴重。黃宣範在一九八八年的研究中發現，彰化地區的客家人已經完全福佬化，他們自認是閩南人，不是客家人，客家話在彰化地區已經完全消失，並已完全被閩南語所取代，取代



的時間至少在 100~120 年前已經完成。此外，雲林地區的詔安客有 60%以上的人自認是閩南人（黃宜範，民 82 年）。而羅肇錦的研究也指出：桃園縣雖說是「北閩南客」，但中壢、平鎮一帶已漸漸失守，另外像大溪、八德、埔心差不多已成了道地的閩南語區（羅肇錦，民 83 年）。

針對這種危機感，民國七十六年一群客家知識青年創辦了「客家風雲」雜誌，意圖喚起客家族群的危機意識，並呼籲政府重視客家人的生存權利。

### 三、研究方法

本節旨在分析全省客家族群樣本和原住民族群樣本對廣電媒體收視聽行為的問卷內容、抽樣過程與資料處理方式。此外，受訪者的個人基本資料也在本節做了詳細的描述。

#### （一）問卷

本研究的問卷設計係根據研究目的而設計，內容分為六大部份，分別為語言認同部份、休閒活動、媒介可信度、動機與滿足、傳播行為、與個人基本資料，在問卷訂稿前，曾針對原住民與客家人個別做了二十個樣本前測以作修正。

#### （二）抽樣

##### 1.抽樣調查的設計結構

此次調查是對全省客家人士做一分析，採用分層抽樣方法，分層的因子以行政區域為主，由於各縣市的「客屬人員」比例無法得到，所以採用抽樣方法先取得全省各個縣市「客屬人員」的比例，再利用各縣市的人口數推出各縣市的「客屬人員」人口數，如此可以得到全省「客屬人員」總數，才可以進行分層抽樣。

為了達到精確的抽樣結果，設法求取各個縣市「客屬人員」的比例，並請「世界新聞大學民意調查中心」就各縣市客屬人員比例部份進行調查。

表 3 各縣市客家人口比例

籍貫						人數
戶籍	閩南人	客家人	外省人	原住民	拒答	N
總計	69.7%	14.5%	10.0%	4.1%	1.7%	4400
臺北縣	73.2%	6.4%	15.5%	2.3%	2.7%	200

宜蘭縣	87.4%	2.4%	6.8%	2.4%	1.0%	200
桃園縣	46.7%	33.9%	17.6%	0.9%	0.9%	200
新竹縣	16.2%	74.7%	6.6%	1.2%	1.2%	200
苗栗縣	41.6%	53.0%	1.4%	1.8%	2.3%	200
臺中縣	81.3%	6.1%	8.9%	1.9%	1.9%	200
彰化縣	88.2%	3.4%	3.9%	1.0%	2.9%	200
南投縣	81.8%	11.3%	4.4%	2.0%	0.5%	200
雲林縣	90.3%	3.7%	3.7%	0.9%	1.4%	200
嘉義縣	92.6%	2.0%	3.1%	1.2%	1.2%	200
臺南縣	84.2%	4.0%	7.4%	2.5%	2.0%	200
高雄縣	74.9%	11.0%	9.6%	2.7%	1.8%	200
屏東縣	67.4%	19.4%	8.3%	3.7%	1.2%	200
臺東縣	45.8%	12.0%	12.4%	28.1%	1.6%	200
花蓮縣	41.5%	20.8%	11.1%	26.6%		200
基隆市	80.1%	2.8%	15.7%	0.5%	0.9%	200
新竹市	63.2%	19.5%	16.4%	0.5%	0.5%	200
臺中市	77.0%	4.7%	12.7%	0.9%	4.7%	200
嘉義市	85.9%	4.9%	6.3%	1.9%	1.0%	200
臺南市	85.9%	1.5%	10.7%	0.5%	1.5%	200
臺北市	62.4%	10.2%	25.2%	1.3%	0.9%	200
高雄市	76.5%	6.0%	13.7%	2.1%	1.7%	200

表 4 各地區客家人數估計數

	客家人估計比例	地區人口數	地區客家人數估計數 (客家人估計比例×地區人口數)
臺北縣	6.4%	3,355,299	214,739
宜蘭縣	2.4%	465,120	11,163
桃園縣	33.9%	1,570,456	532,385
新竹縣	74.7%	414,932	309,954
苗栗縣	53.0%	560,099	296,852
臺中縣	6.1%	1,427,378	87,070
彰化縣	3.4%	1,292,482	43,944
南投縣	11.3%	545,667	61,660
雲林縣	3.7%	752,427	27,840
嘉義縣	2.0%	565,700	11,314
臺南縣	4.0%	1,088,986	43,560

高雄縣	11.0%	1,433,621	157,698
屏東縣	19.4%	912,850	177,093
臺東縣	12.0%	253,831	30,460
花蓮縣	20.8%	358,660	74,601
基隆市	2.8%	374,199	10,478
新竹市	19.5%	345,954	67,461
臺中市	4.7%	876,384	41,190
嘉義市	4.9%	262,860	12,880
臺南市	1.5%	710,954	10,664
臺北市	10.2%	2,605,374	265,748
高雄市	6.0%	1,433,621	86,017
全省客屬估計總人數 2,574,771			

各地區的人口數是以內政部戶政司暨省、市政府民政廳、局提供的資料為準，時間是八十五年十二月底。

表 5 臺灣省原住民人口戶數分布(以戶數為計算標準)

縣市別	合計	平地原住民	山地原住民
臺北市	1912	1381	531
高雄市	1333	965	368
基隆市	1185	1087	98
新竹市	251	126	125
臺中市	751	331	384
嘉義市	92	22	70
臺南市	150	66	84
臺北縣	6084	4481	1603
宜蘭縣	2419	136	2283
桃園縣	6377	3093	3284
新竹縣	3586	180	3406
苗栗縣	1820	698	1122
臺中縣	2670	867	1803
彰化縣	485	274	211
南投縣	5218	154	5064
雲林縣	73	38	35
嘉義縣	948	52	896
臺南縣	330	153	177

高雄縣	2707	383	2324
屏東縣	11344	580	10764
臺東縣	17573	13600	3973
花蓮縣	17890	11618	6272
澎湖縣	28	17	11
總計	85226	40302	44888

上表依內政部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公布的資料製作，爲了分層抽樣的比例，採取同時期的人口資料(民國八十三年)爲標準，但是調查問卷的樣本數取得仍以距離民國八十五年四月最近的戶籍資料爲抽樣根據，以縮小誤差。

## 2.問卷抽樣

### (1)樣本數

本研究母群體爲台灣省所有十五歲以上的客家人以及原住民，預定樣本規模各爲一千兩百個，按全省行政區域分層抽樣後，在客家人的部分實際回收的樣本數爲 1245 個樣本，扣去無效樣本，實際有效樣本數爲 1151 個，由於部分區域訪員中途退出，爲了控制時間進度，有 318 個樣本爲立意抽樣。而在原住民的部分，回收的有效樣本數爲 1147 份，由於在執行調查期間兩度受到颱風影響，在時間壓力下，其中的兩百份在臺東縣、花蓮縣、屏東縣以及南投縣以便利抽樣方式補足。

表 6 客家人有效樣本分布（各個行政區的樣本數）

臺北縣	125	桃園縣	273	新竹縣	158
苗栗縣	166	臺中縣	41	南投縣	31
高雄縣	35	屏東縣	44	臺東縣	17
花蓮縣	29	新竹市	30	臺中市	40
臺北市	130	高雄市	32		

表 7 原住民有效樣本分布（各地區及樣本數）

基隆市	18			
臺北市	32			
臺北縣	烏來鄉 32	汐止鎮 10		
桃園縣	復興鄉 39			
苗栗縣	泰安鄉 27	南庄鄉 17		

臺中市 17				
南投縣	信義鄉 45	仁愛鄉 45(+30)		
高雄縣	茂林鄉 9			
高雄市 13				
屏東縣	三地門鄉 33	霧台鄉 17	瑪家鄉 30	泰武鄉 20
	來義鄉 19	春日鄉 21	獅子鄉 21	牡丹鄉 12(+70)
宜蘭縣	南澳鄉 16			
台東市 18				
台東縣	池上縣 16	關山鎮 16	成功鎮 16	鹿野鄉 14
	卑南鄉 4	海端鄉 32	東河鄉 16	長濱鄉 9
	延平鄉 19	太麻里鄉 21	金鋒鄉 20	大武鄉 28
	達仁鄉 24	蘭嶼鄉 19(+70)		
花蓮市 33				
花蓮縣	吉安鄉 28	壽豐鄉 20	鳳林鎮 16	萬榮鄉 21
	光復鄉 26	瑞穗鄉 6	玉里鎮 9	卓溪鄉 23(+50)

## (2)面訪調查時間

客家受訪者的調查時間為八十六年四月一日到四月六月十五日，為期兩個半月。

原住民受訪者的調查時間為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一日到八十五年九月十五日，一共兩個半月。

## (3)訪員部分

因為此次抽樣遍及全省，所以訪員的成員中包括了學生、神職人員、老師、社工、公務人員以及客家與原住民知識青年。

## (4)抽樣誤差

客家人的部分實際樣本數為 1151 份，在樣本的結果和真正結果的差異不超過 0.028 的可信度為 95%，即結果的誤差為正負 0.028。

原住民的部分實際樣本數為 1147 份，在樣本的結果和真正結果的差異不超過 0.034 的可信度方 99%，即結果的誤差為正負 0.034。

## (5)抽樣過程所發生的問題

就客家人調查的部分，因為彰化縣的訪員中途退出，所以不作抽樣調查，而

屏東縣因為訪員私人因素，台東縣、花蓮縣則因客家人分布太分散，故採取立意抽樣。台北縣、台中縣、高雄縣、新竹縣、苗栗縣、南投縣、桃園縣和台中市、高雄市則因取樣比例不足，故採取立意抽樣。

而原住民的部分在抽樣時，因為新竹市、嘉義市、台南市、彰化縣、澎湖縣、雲林縣及台南縣的原住民人數太少，特將其樣本重新分配，按比例分攤到其他縣市，主要考量抽樣成本和樣本大小問題，每區域的樣本太小則無法表達其特性。

### (三) 資料處理

本研究在問卷回收期間，由研究助理檢查是否為有效問卷。問卷經過符碼化之後，再交由研究助理輸入電腦，待資料符碼化及登錄工作完成後，則進行問卷的統計分析工作。

本研究的資料分析主要使用 SPSS-X 套裝軟體並輔以為此計劃設計的程式。分析時使用的統計方法有：百分比、次數分配、平均數、卡方分析。

### (四) 受訪者個人基本資料

表 8 客家人樣本特性分布

變數	類別	樣本數	比例
性別	男	611	53.1%
	女	540	46.9%
	總和	(N=1151)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年齡	15.01 歲	39	3.4%
	20.01 歲	246	21.7%
	30.01 歲	344	30.3%
	40.01 歲	296	26.1%
	50.01 歲	139	12.3%
	60.01 歲	55	4.9%
	70.01 歲以上	15	1.3%
	總和	(N=1134)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5	1.3%
	自修	6	0.5%
	國小	90	7.8%

	國中	126	11.0%
	高中	172	15.0%
	高職	197	17.1%
	專科	268	23.3%
	大學	231	20.1%
	研究所	45	3.9%
	總和	(N=1150)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職業	農林漁牧業	40	3.5%
	工	202	17.7%
	商	135	11.8%
	服務業	197	17.3%
	公	124	10.9%
	軍	9	0.8%
	教	96	8.4%
	警	4	0.4%
	學生	77	6.7%
	家管	99	8.7%
	自由業	93	8.1%
	退休	32	2.8%
	其他	34	3.0%
	總和	(N=1142)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全家總收入	2 萬元及以下	31	2.8%
	20001~3 萬元	64	5.7%
	30001~4 萬元	95	8.5%
	40001~5 萬元	112	10.0%
	50001~6 萬元	142	12.7%
	60001~7 萬元	122	10.9%
	70001~8 萬元	99	8.8%
	80001~9 萬元	84	7.50%
	90001~10 萬元	97	8.7%
	100001~11 萬元	71	6.3%
	110001~12 萬元	37	3.3%
	12 萬元以上	166	14.8%
	總和	(N=1120)	100.0%

表 9 原住民樣本特性分布

變數	類別	樣本數	比例
性別	男	503	44.6%
	女	626	55.4%
	總和	(N=1129)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年齡	15.01 歲	139	12.8%
	20.01 歲	228	20.9%
	30.01 歲	301	27.6%
	40.01 歲	208	19.1%
	50.01 歲	107	9.8%
	60.01 歲	69	6.3%
	70.01 歲以上	37	3.4%
	總和	(N=1089)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教育程度	不識字	88	7.8%
	自修	21	1.9%
	國小	278	24.6%
	國中	205	18.2%
	高中	168	14.9%
	高職	220	19.5%
	專科	80	7.1%
	大學	54	4.8%
	研究所	14	1.2%
	總和	(N=1128)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族別	阿美族	258	22.8%
	布農族	201	17.8%
	排灣族	358	31.7%
	泰雅族	174	15.4%
	卑南族	12	1.1%
	魯凱族	48	4.2%
	雅美族	20	1.8%
	曹族	4	0.4%
	賽夏族	17	1.5%



	噶瑪蘭族	1	0.1%
	太魯閣亞族	24	2.1%
	其他	14	1.2%
	總和	1131	10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現居地	山地	685	61.8%
	平地鄉	224	20.2%
	都市	131	11.8%
	平地	68	6.1%
	總和	(N=1108)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比例
職業	農林漁牧業	272	24.3%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8	0.7%
	製造業	18	1.6%
	水電燃氣業	6	0.5%
	營造業	39	3.5%
	商業	21	1.9%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16	1.4%
	工商服務業	20	1.8%
	金融保險不動產業	7	0.6%
	社會及個人服務	139	12.4%
	公共行政業	49	4.4%
	軍	8	0.7%
	教	36	3.2%
	警	23	2.1%
	學生	125	11.2%
	家管	220	19.6%
	退休	12	1.1%
	其他	101	9.0%
	總和	(N=1120)	100.0%
	變數	組別	樣本數
全家總收入	2 萬元及以下	202	19.8%
	20001~3 萬元	212	20.8%
	30001~4 萬元	193	18.9%
	40001~5 萬元	127	12.5%
	50001~6 萬元	87	8.5%

	60001~7 萬元	59	5.8%
	70001~8 萬元	40	3.9%
	80001~9 萬元	22	2.2%
	90001~10 萬元	23	2.3%
	100001~11 萬元	11	1.1%
	110001~12 萬元	3	0.3%
	12 萬元以上	40	3.9%
	總和	(N=1019)	100.0%

表 10 客家人受訪者的語文能力(說的能力)

答案	國語		客語		閩南語	
	樣本數	比例	樣本數	比例	樣本數	比例
(1) 很流利	699	61.5%	544	48.1%	200	18.7%
(2) 流利	309	27.2%	336	29.7%	278	25.9%
(3) 普通	111	9.8%	179	15.8%	375	35.0%
(4) 不流利	14	1.2%	55	4.9%	191	17.8%
(5) 不會說	3	0.3%	18	1.6%	28	2.6%
總和	1136	100.0%	1132	100.0%	1072	100.0%

表 11 原住民受訪者的語文能力(說的能力)

答案	國語		母語		閩南語	
	樣本數	比例	樣本數	比例	樣本數	比例
(1) 很流利	541	48.0%	528	46.5%	58	5.6%
(2) 流利	321	28.5%	296	26.1%	121	11.8%
(3) 普通	164	14.6%	203	17.9%	337	32.6%
(4) 不流利	65	5.8%	92	8.1%	256	24.7%
(5) 不會說	36	3.2%	17	1.5%	263	25.4%
總和	1127	100.0%	1136	100.0%	1035	100.0%

表 12 客家人受訪者的語文能力(聽的能力)

答案	國語		客語		閩南語	
	樣本數	比例	樣本數	比例	樣本數	比例
(1) 完全聽得懂	992	94.4%	857	81.5%	567	56.8%
(2) 部份聽得懂	40	3.8%	128	12.2%	263	26.4%

(3) 聽得懂一半	12	1.1%	31	3.0%	117	11.7%
(4) 少部份聽得懂	7	0.7%	27	2.6%	42	4.2%
(5) 完全聽不懂	0	0.0%	8	0.8%	9	0.9%
總和	1051	100.0%	1051	100.0%	998	100.0%

表 13 原住民受訪者的語文能力(聽的能力)

答案	國語		母語		閩南語	
	樣本數	比例	樣本數	比例	樣本數	比例
(1) 完全聽得懂	838	77.7%	730	67.5%	148	14.8%
(2) 部份聽得懂	110	10.2%	232	21.5%	242	24.2%
(3) 聽得懂一半	55	5.1%	82	7.6%	227	22.7%
(4) 少部份聽得懂	53	4.9%	27	2.5%	198	19.8%
(5) 完全聽不懂	23	2.1%	10	0.9%	185	18.5%
總和	1079	100.0%	1081	100.0%	1000	100.0%

## 四、資料分析

本文以「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需求及收視聽行為」為主要討論主題。為了瞭解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偏好及比較客家族群和原住民之間的異同，本節從「語言認同」開始探討。在特定族群對廣電媒體的需求及收視聽行為方面，本節除了探討特定族群的媒介擁有率、媒介接觸習慣及媒介內容偏好，亦分析客家族群與原住民族群使用媒介的動機，以下則逐一探討。

### (一) 語言認同

就客家人來說，願意向人表達自己是「客家人」者佔大多數，達八成六。而原住民自稱「原住民」者占全體調查的 58.35%，超過一半以上，另外有三成六的受訪者更願「詳細說明原住民族名」。兩者相加可以得知，有九成四的原住民願意表達自己是原住民。

表 14 客家人／原住民表達自己是那裏人的方式

答案(客)	樣本數	比例	答案(原)	樣本數	比例
1 客家人	986	85.81%	1 詳細說明原住民族名	410	35.87%
2 本省人	55	4.79%	2 原住民	667	58.35%

3 其他	108	9.40%	3 本省人	13	1.14%
			4 其他	53	4.64%
總和	1149	100.00%	總和	1143	100.00%

八成六的客家受訪者表示，母親教的第一種語言是客語；而八成九的原住民受訪者則表示是「原住民語」。

表 15 母親教的第一種語言

答案(客)	樣本數	比例	答案(原)	樣本數	比例
1 客語	979	85.65%	1 原住民語	1016	88.81%
2 國語	90	7.87%	2 國語	100	8.74%
3 閩南語	59	5.16%	3 閩南語	8	0.70%
4 其他	15	1.31%	4 客家話	2	0.18%
			5 其他	18	1.57%
總和	1143	100.00%	總和	1144	100.00%

客家人有六成七表示以說客家話為榮；原住民也有七成表示以說原住民語為榮。

表 16 以說客家話／原住民語為榮

答案(客)	樣本數	比例	答案(原)	樣本數	比例
1 非常同意	284	24.89%	1 非常同意	360	32.09%
2 同意	477	41.81%	2 同意	483	43.05%
3 不同意	149	13.06%	3 不同意	136	12.12%
4 非常不同意	13	1.14%	4 非常不同意	31	2.76%
5 無意見	218	19.11%	5 無意見	112	9.98%
總和	1141	100.00%	總和	1122	100.00%

在與家人交談時使用母語的情形，客家人中以答「客語和其他語言各一半」最多，達三成六；「客語較多」其次，達二成九；「只用客語」為第三多，有二成。而在原住民的部分答「母語和其他語言各一半」最多，達到四成一；「母語較多」有二成六；「只用母語」的人也有二成二。

表 17 和家人交談時使用客家語／原住民語的情形

答案(客)	樣本數	比例	答案(原)	樣本數	比例
1 只用客語	231	20.19%	1 只用母語	249	21.78%

2 客語較多	327	28.58%	2 母語較多	301	26.33%
3 客語和其他語言各一半	408	35.66%	3 母語和其他語言各一半	472	41.30%
4 很少使用客語	155	13.55%	4 很少使用母語	111	9.71%
5 從來沒有用過	23	2.01%	5 從來沒有用過	10	0.88%
總和	1144	100.00%	總和	1143	100.00%

## (二) 休閒活動

以客家人的受訪者來說，一星期的平均休閒時間為 17 小時 09 分，而原住民的平均休閒時間則為 18 小時 15 分。

就平常從事的休閒活動來看，客家人最常做的是看電視(21.11%)，其次是看報(16.3%)，再其次是與家人相處(9.6%)。而原住民最常做的休閒活動則是看電視(20%)，其次是與家人相處(12.2%)，排第三的是訪友聊天(12%)，不過，答宗教活動者的比例也很高(11.9%)。

## (三) 新聞來源與媒介可信度

就新聞來源上，客家人中以答「報紙」最多，達三成；「三台」其次，達二成八；「有線電視、衛星電視」為第三，有一成九。原住民答「三台」的也有三成二之多；「報紙」居次，有二成六；「別人說的」為第三，有一成五。

表 18 客家人／原住民新聞來源

答案(客)	樣本數	比例	答案(原)	樣本數	比例
1 報紙	1008	30.3%	1 報紙	845	26.1%
2 雜誌	100	3.0%	2 雜誌	140	4.3%
3 廣播	408	12.3%	3 廣播	321	9.9%
4 三台	923	27.7%	4 三台	1021	31.6%
5 有線(衛星)電視	618	18.6%	5 有線(衛星)電視	404	12.5%
6 電腦網路	38	1.1%	6 電腦網路	10	0.3%
7 別人說的	218	6.6%	7 別人說的	470	14.6%
8 其他	15	0.4%	8 其他	21	0.7%
總和	3328	100.00%	總和	3232	100.00%

客家人受訪者中最信任的消息來源以答「報紙」最多數，達三成，「三台」

其次，達二成八，「有線電視、衛星電視」為第三，有二成；原住民則以「三台」為最高，有三成一，其次是「報紙」，有二成六，第三則是「別人說的」(14.6%)。

表 19 客家人／原住民最信任的消息來源

答案(客)	有效樣本數	比例	答案(原)	有效樣本數	比例
1 報紙	966	29.7%	1 報紙	818	25.8%
2 雜誌	118	3.6%	2 雜誌	139	4.4%
3 廣播	404	12.4%	3 廣播	353	11.2%
4 三台	920	28.3%	4 三台	978	30.9%
5 有線(衛星)電視	639	19.6%	5 有線(衛星)電視	406	12.8%
6 電腦網路	31	1.0%	6 電腦網路	17	0.5%
7 別人說的	131	4.0%	7 別人說的	404	12.8%
8 其他	48	1.4%	8 其他	50	1.6%
總和	3257	100.00%	總和	3165	100.00%

#### (四) 擁有廣電設備及裝設有線電視情形

##### 1. 廣播

客家人受訪者平均擁有四台收音機，約有二成五的人有三台，擁有兩台者居次，有二成四；大概有一成九左右的人有一台收音機(N=1062)。而原住民受訪者平均擁有兩台收音機，四成三者擁有一台收音機，二成九的人擁有兩台，一成六者有三台收音機(N=984)。

##### 2. 電視

在客家人受訪者中，平均擁有二台電視機，四成一有兩台，三成五有一台，一成五有三台(N=1010)。而原住民受訪者平均擁有一點五台電視，六成三有一台，二成七有兩台，(N=1123)。

##### 3. 有線電視

全省有八成一的客家人安裝第四台(有線電視)(N=1138)，安裝的理由主要是為了節目因素(29.6%)，其次是「可以獲得多種資訊」(27.2%)，第三是「可以看較多國外節目」(13.3%)。而原住民則有五成二的人安裝第四台(N=1137)，安裝的理由也多是為了節目，答「可以選擇不同的節目」者最多(28.8%)，其次是「可

以獲得多種資訊」(27.8%)，第三是「可以看較多國外節目」(16.8%)(N=1462)。<sup>1</sup>

表 20 客家人／原住民安裝第四台的理由

答案	回答數(客)	比例	回答數(原)	比例
1 可以獲得多種資訊	606	27.2%	407	27.8%
2 可以選擇不同的節目	660	29.6%	421	28.8%
3 可以改善收視不良的情況	234	10.5%	112	7.7%
4 節目的尺度較為開放	116	5.2%	63	4.3%
5 可以看較多國外的節目	296	13.3%	245	16.8%
6 別人都裝了	37	1.7%	50	3.4%
7 二十四小時皆有節目可欣賞	259	11.6%	144	9.9%
8 其他	22	1.0%	20	1.3%
總和	2230	100.00%	1462	100.00%

表 21 客家人／原住民沒有裝第四台的原因〔最多選三項〕

答案	回答數(客)	比例	回答數(原)	比例
三台就足夠了	76	12.0%	1	0.2%
安裝費太貴了	31	4.9%	114	21.2%
沒時間看	89	14.0%	2	0.4%
擔心影響家中小孩做功課	94	14.8%	1	0.2%
看錄影帶就好了	19	3.0%	30	5.5%
當地沒有第四台	1	0.2%	168	31.2%
節目不佳	17	2.7%	30	5.5%
沒興趣	14	2.2%	45	8.4%
不懂英文	156	24.6%	3	0.6%
不懂日文	137	21.6%	2	0.4%
月租費太貴	0	0.0%	74	13.8%
選擇不夠多	0	0.0%	3	0.6%
不知道	0	0.0%	21	3.9%
其他	0	0.0%	44	8.1%
總和	634	100.00%	538	100.00%

客家人不訂有線電視的理由答「不懂英文」為最高，佔二成五；「不懂日文」為第二，佔二成二；「擔心影響家中小孩做功課」為第三，佔一成五。原住民受

<sup>1</sup> 客家受訪者的調查比原住民的調查晚七個月

訪者不訂第四台的理由，第一順位以「三台就足夠了」最高，因本題是三個選項合併計算，所以平均起來以「不懂英文」為最高。原住民沒有安裝的理由則以「當地沒有第四台」最高，有三成一，其次是「安裝費太貴」，有二成一，第三則是「月租費太貴」，有一成四。

## (五) 收視聽行為

### 1. 廣播

客家人受訪者每周收聽廣播情況，以答「偶爾聽」最多，佔二成四；「每天聽」為次，有二成左右；「幾乎不聽」第三，有二成。多是自己一個人收聽，佔四成五以上。受訪者不聽廣播的理由在客家人中以答「沒有時間」最多，佔三成七；「沒興趣」為次，佔一成九；「收聽效果不佳」第三，有一成二左右。

而原住民則以「幾乎不聽者」最多，將近三成；其次是「偶爾聽」，有二成四；第三則是「很少聽」，有二成二，總之有五成以上的受訪者很少或幾乎不聽廣播。獨自收聽的比例高達五成以上。原住民不聽的理由則多半是因「沒有時間」，有三成四；其次是「沒興趣」，占了二成二，第三則是「沒有收音機」，有一成四。

表 22 客家人／原住民每週收聽廣播情形

答案	回答數(客)	比例	回答數(原)	比例
1 幾乎不聽	204	20.0%	336	29.8%
2 很少聽(一、兩天)	196	19.2%	251	22.3%
3 偶爾聽(三、四天)	243	23.8%	273	24.2%
4 經常聽(五、六天)	172	16.8%	130	11.6%
5 每天聽	207	20.2%	136	12.1%
總和	1022	100.00%	1126	100.00%

表 23 客家人／原住民不聽廣播的原因

答案	回答數(客)	比例	回答數(原)	比例
1 沒有收音機	13	6.7%	51	14.2%
2 沒興趣	37	19.2%	79	22.1%
3 聽不懂	17	8.8%	30	8.4%
4 內容不佳	27	14.0%	8	2.2%
5 沒有時間	72	37.3%	122	34.1%
6 收聽效果不佳	23	11.9%	47	13.1%



7 其他	4	2.1%	21	5.9%
總和	193	100.00%	358	100.00%

在固定收聽的台數上，客家人以答「1台」最多，達三成四；「2台」為次，有三成二；「3台」第三，也有二成三左右(N=703)。每天聽廣播的時數以答「1小時~2小時」最多，達29.31%；「0小時~1小時」為次，有18.25%；「2小時~3小時」第三，有17.35%(N=778)。最常聽廣播的地方以答「家裡」最多，佔四成二；「車上」為次，有三成九；「工作場所」第三，有一成(N=799)。收聽的時間多集中在早上的七點到九點之間。

而原住民固定收聽的台數答「1台」者最多，將近五成，其次是「2台」，有三成二，第三則是「3台」，也有一成五(N=588)。每天收聽廣播的時數以答「0小時~1小時」最多，有六成二；其次是「1小時~2小時」，有一成七；第三則是「2小時~3小時」，大概占了百分之七(N=967)。最常聽廣播的地方也是在「家裡」，有五成四，其次是「車上」，有二成二，第三則是「工作場所」，有一成五。收聽時間較分散，大多在早上八點到十二點之間。

## 2. 電視

在電視的收視情況上，客家人答「每天看」為最高，佔五成四；「經常看」為第二，佔二成四；「偶爾看」為第三，佔一成五。至於不看電視的理由，以答「沒有時間」為最高，佔三成九；「沒興趣」為第二，佔三成二；「內容不佳」為第三，佔一成九。受訪者週一到週五每天平均收看電視時間有三小時十六分週六平均看三小時十八分，週日則看三小時四十分。最常和「家人」一起看電視，佔七成八以上；「自己一個人」為第二，佔一成。收看的時間多集中於晚上七點到十點之間。

而原住民有四成四的人答「每天看」，其次是「經常看」，占了二成二，第三則是「偶爾看」，有一成七。不看電視的理由，多半是因為「沒有時間」，占了將近四成，其次是「沒興趣」，有一成五，再其次是「看不懂」。從週一到週五平均每天看四小時十一分的電視，週六平均看三小時十六分，週日則看三小時二十分左右。多和「家人」一起看電視，比例高達八成四，其次是和「親人」一起看，比例只有百分之六左右。收看的時間也多集中在晚上七點到十點之間。

表 24 客家人／原住民每週看電視的情形

答案	回答數(客)	比例	回答數(原)	比例
1 幾乎不看	24	2.4%	48	4.2%
2 很少看(每週有一、二天看)	57	5.6%	136	12.0%

3 偶爾看（每週有三、四天看	149	14.8%	196	17.2%
4 經常看（每週有五、六天看）	237	23.5%	255	22.4%
5 每天看	542	53.7%	502	44.2%
總和	1009	100.00%	1137	100.00%

表 25 客家人／原住民不看電視的原因

答案	回答數(客)	比例	回答數(原)	比例
1 沒有電視	1	3.2%	5	7.4%
2 沒興趣	10	32.3%	10	14.7%
3 看不懂	1	3.2%	8	11.7%
4 內容不佳	6	19.4%	6	8.8%
5 沒有時間	12	38.7%	27	39.7%
6 收視不佳	0	0.0%	7	10.3%
7 其他	1	3.2%	5	7.4%
總和	31	100.00%	68	100.00%

## （六）節目類型偏好

### 1.廣播

客家人最常聽的廣播節目類型，以答「新聞性節目」最多，佔二成一；「國語歌曲」為次，有一成三；「綜合節目」第三，有一成一；而受訪者認為適合客家人的廣播節目是「新聞性節目」，占了二成，其次是「民俗文化」，有一成四，第三是「綜合節目」，有一成一。

而原住民最常聽的廣播節目類型則以「新聞性節目」居多，有一成八，其次是「國語歌曲」，有一成七，再其次是「原住民音樂」，有一成三。認為最適合原住民的廣播節目是「原住民音樂」，有二成六，其次是「民俗文化節目」，占一成四，再其次是「新聞性節目」，也占了一成四。

### 2.電視

在最常收看的三台電視節目中，客家人以答「新聞節目」為最高，佔二成一；「綜藝節目」為第二，佔一成九；「連續劇」為第三，佔 9.4%。認為最適合客家人的電視節目答「新聞節目」為最高，佔一成七；「綜藝節目」為第二，佔一

成四；「風土民情」為第三，佔一成二。

而原住民則多看「綜藝節目」，占了二成五，其次是「新聞節目」，占一成七，再其次是「連續劇」，有一成七。認為最適合原住民的電視節目是「文化藝術」，有一成七，其次是「風土民情」，有一成五，第三則是「新聞性節目」，也有一成四。

### 3.有線電視

客家人對有線電視(衛星電視)節目偏好以答「新聞性節目」為最高，佔二成以上；「電影」為第二，佔一成七；「綜藝節目」為第三，佔一成一。

原住民對有線電視節目偏好以答「電影」最高，有一成八，其次是「新聞性節目」和「綜藝節目」，有一成三。

### (七) 廣電媒介使用動機與滿足度

客家受訪者平常聽廣播的原因，多半是「尋求快樂排遣時間」，達五成八；其次是「獲取新知」，達三成五。原住民也是以答「尋求快樂排遣時間」為最多，有五成九，其次是「獲取新知」，達三成六。

表 26 客家人／原住民平常聽廣播的原因

答案	回答數(客)	比例	回答數(原)	比例
1 獲取新知	306	34.6%	281	36.3%
2 尋求快樂排遣時間	514	58.1%	454	58.6%
3 與他人分享苦樂	27	3.0%	15	1.9%
4 與他人交換消息	30	3.4%	11	1.4%
5 加強聯繫增進人際關係	8	0.9%	14	1.8%
總和	885	100.0%	775	100.0%

客家人看電視的原因，多半是「尋求快樂排遣時間」，達五成五；其次是「獲取新知」，達四成。原住民則以答「尋求快樂排遣時間」最多，達五成六，其次是「獲取新知」，有四成一。

表 27 客家人／原住民平常看電視的原因

答案	回答數(客)	比例	回答數(原)	比例
1 獲取新知	425	40.4%	427	41.3%
2 尋求快樂排遣時間	574	54.6%	580	56.0%

3 與他人分享苦樂	10	1.0%	7	0.7%
4 與他人交換消息	33	3.1%	10	1.0%
5 加強聯繫增進人際關係	10	0.9%	11	1.0%
總和	1052	100.0%	1035	100.0%

客家人認為較適合傳播本族文化的媒體，是「三台」，達二成八；其次是「有線電視、衛星電視」，達二成六；再其次是「廣播」，有二成三。原住民以答「三台」最多，其次分別是「報紙」和「廣播」。

表 28 較適合傳播客家／原住民文化的媒體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報紙	426	13.6%	748	23.6%
2 雜誌	166	5.3%	207	6.5%
3 廣播	725	23.1%	601	18.9%
4 三台	884	28.2%	962	30.3%
5 電腦網路	83	2.7%	57	1.8%
6 有線(衛星)電視	811	25.9%	575	18.1%
7 其他	40	1.2%	25	0.8%
總和	3135	100.0%	3175	100.0%

特定族群收聽母語廣播節目的意願是否較其他語言節目高？客家人答「是」最多，達三成七；「無意見」其次，達三成六；此兩項的比例十分接近；原住民則答「是」的比例最高，將近七成，其次是「無意見」，有二成三。

表 29 收聽客語／原住民語廣播節目的意願較其他語言節目高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是	418	36.57%	793	69.68%
2 否	310	27.12%	87	7.65%
3 無意見	415	36.31%	258	22.67%
總和	1143	100.00%	1138	100.00%

特定族群收看與其族群相關的電視節目意願是否較其他語言節目高？客家人中以答「是」最多，達三成七；「無意見」其次，達三成五。此兩項的比例十分接近；而原住民也是以答「是」者居多，比例高達七成八，其次是「無意見」，達一成七。

表 30 收看客語／原住民語電視節目的意願較其他語言節目高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是	421	36.87%	886	77.72%
2 否	326	28.55%	60	5.26%
3 無意見	395	34.59%	194	17.02%
總和	1142	100.00%	1140	100.00%

在本族的廣播節目量上，客家人答「不夠」與「非常不夠」者與原住民的意見接近，皆達八成三以上。不過，原住民表示「非常不夠」的比例較高。

表 31 客家人／原住民廣播節目量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很足夠	12	1.08%	6	0.55%
2 足夠	79	7.12%	51	4.68%
3 不夠	617	55.64%	518	47.52%
4 非常不夠	305	27.50%	393	36.06%
5 無意見	96	8.66%	122	11.19%
總和	1109	100.00%	1090	100.00%

在本族的電視節目量上，客家人中以答「不夠」與「非常不夠」者與原住民的意見接近，皆達八成六以上。不過，原住民表示「非常不夠」的比例較高。

表 32 客家人／原住民電視節目量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很足夠	13	1.15%	12	1.07%
2 足夠	62	5.46%	60	5.34%
3 不夠	588	51.81%	516	45.99%
4 非常不夠	400	35.24%	452	40.29%
5 無意見	72	6.34%	82	7.31%
總和	1135	100.00%	1122	100.00%

客家人對廣播媒體的報導以滿意者居多，達四成；原住民則是以不滿意者居多，達三成九。

表 33 對廣播報導客家人／原住民形象的滿意度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	--------	----	--------	----

1 非常滿意	28	2.57%	22	2.11%
2 滿意	411	37.74%	270	25.94%
3 不滿意	257	23.60%	304	29.20%
4 非常不滿意	53	4.87%	105	10.09%
5 無意見	340	31.22%	340	32.66%
總和	1089	100.00%	1041	100.00%

客家人對三台的報導以滿意者居多，達三成七；原住民則是以不滿意居多，達四成六。

表 34 對三台報導客家人／原住民形象的滿意度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非常滿意	22	1.97%	32	2.93%
2 滿意	393	35.25%	314	28.73%
3 不滿意	300	26.91%	364	33.30%
4 非常不滿意	99	8.88%	141	12.90%
5 無意見	301	27.00%	242	22.14%
總和	1115	100.00%	1093	100.00%

客家人對有線及衛星電視的報導以滿意者居多，達四成一；原住民則是以不滿意居多，達三成四。

表 35 對有線及衛星電視報導客家人／原住民形象的滿意度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非常滿意	31	2.84%	26	2.75%
2 滿意	416	38.13%	242	25.61%
3 不滿意	256	23.46%	229	24.23%
4 非常不滿意	69	6.32%	90	9.53%
5 無意見	319	29.24%	358	37.88%
總和	1091	100.00%	945	100.00%

## (八) 廣電節目語言與字幕

客家或原住民廣播節目應以何種語言播出？針對本人而言，客家人以答「客語發音」最多，達四成七；「客語與國語並重」為次，有三成；原住民則以答「母

語和國語並重」為最高，有五成三，其次是「母語發音」，亦有四成二之多。

表 36 客家／原住民廣播節目針對本人播出的語言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客語／母語發音	525	46.6%	473	42.0%
2 國語發音	62	5.5%	39	3.5%
3 閩南語發音	4	0.4%	0	0.0%
4 客語／母語與國語並重	332	29.5%	591	52.5%
5 客語／母語與閩南語並重	54	4.8%	12	1.1%
6 其他	149	13.2%	10	0.9%
總和	1126	100.0%	1125	100.0%

針對本族兒童廣播節目播出的語言，客家人以答「客語與國語並重」最多，達五成以上；「客語發音」為次，有二成四左右；「客語為主與閩南語為輔」第三，有一成四左右；而原住民則以答「母語與國語並重」最多，有七成六，其次是「母語發音」，有一成五。

表 37 客家／原住民廣播節目針對本族兒童播出的語言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客語／母語發音	116	23.6%	160	14.6%
2 國語發音	41	8.3%	82	7.5%
3 閩南語發音	2	0.4%	4	0.4%
4 客語／母語與國語並重	247	50.2%	831	75.8%
5 客語／母語與閩南語並重	13	2.6%	12	1.0%
6 客語為主與閩南語為輔	69	14.1%	0	0.0%
7 其他	4	0.8%	8	0.7%
總和	492	100.0%	1097	100.0%

客家人或原住民電視節目的語言及字幕該如何表現？就本人而言，客家人以答「客語發音中文字幕」最多，達五成二；「客語發音無需字幕」為次，有二成一；「客語發音國語旁白中文字幕」為第三，有一成四左右。而原住民則以答「母語發音中文字幕」為最高，有三成八，其次是「母語發音國語旁白中文字幕」，有二成之多，第三則是「母語發音羅馬拼音字幕」，亦有一成六。

表 38 針對本人客家／原住民電視節目播出的語言及字幕

答案	樣本數 (客)	比例	樣本數 (原)	比例
----	------------	----	------------	----

1 客語／母語發音無需字幕	238	21.08%	178	15.92%
2 客語／母語發音中文字幕	582	51.55%	425	38.01%
3 客語／母語發音國語旁白中文字幕	161	14.26%	225	20.13%
4 客語／母語發音閩南語旁白中文字幕	26	2.30%	14	1.25%
5 國語發音中文字幕	23	2.04%	16	1.43%
6 閩南語發音中文字幕	1	0.09%	0	0.00%
7 母語發音羅馬拼音字幕	未出現於問卷中		179	16.01%
8 雙語頻道	91	8.06%	72	6.44%
9 其他	7	0.62%	9	0.81%
總和	1129	100.00%	1118	100.00%

對本族兒童而言，有四成二的客家人認為「客語發音中文字幕」最合適，其次有三成三的客家人認為「客語發音國語旁白中文字幕」較合適；原住民以答「母語發音中文字幕」最多，有四成二；其次是「母語發音國語旁白中文字幕」，有三成三，第三則是「母語發音羅馬拼音字幕」，大概有一成左右。

表 39 客家／原住民電視節目針對本族兒童播出的語言及字幕

答案	樣本數 (客)	比例	樣本數 (原)	比例
1 客語／母語發音無需字幕	36	7.33%	41	3.76%
2 客語／母語發音中文字幕	206	41.96%	460	42.21%
3 客語／母語發音國語旁白中文字幕	164	33.40%	356	32.66%
4 客語／母語發音閩南語旁白中文字幕	13	2.65%	18	1.65%
5 國語發音中文字幕	24	4.89%	36	3.30%
6 閩南語發音中文字幕	0	0.00%	1	0.09%
7 母語發音羅馬拼音字幕	未出現於問卷中		103	9.45%
8 雙語頻道	45	9.16%	68	6.24%
9 其他	3	0.61%	7	0.64%
總和	491	100.00%	1090	100.00%

### (九) 對廣電媒體與節目的需求

客家人中有八成以上的受訪者認為有成立客家電台的必要，答「需要」者有三成五，答「非常需要」的人有四成八；原住民中則有九成的受訪者認為其必要，答「非常需要」者接近六成，答「需要」者有三成二。



表 40 在可以收聽的範圍內，成立客家／原住民電台的必要性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非常需要	398	34.7%	682	59.8%
2 需要	545	47.6%	363	31.8%
3 不需要	29	2.5%	7	0.6%
4 非常不需要	2	0.2%	2	0.2%
5 無意見	172	15.0%	86	7.6%
總和	1146	100.0%	1140	100.0%

在客家人中有八成以上的受訪者認為有成立客家頻道的必要，答「需要」的人將近五成，答「非常需要」的人也有三成四；而原住民則有九成的受訪者認為有必要，其中有接近六成的人答「非常需要」，三成三的人答「需要」。

表 41 在可以收視的範圍，成立客家人／原住民的有線電視頻道的必要性

答案	樣本數(客)	比例	樣本數(原)	比例
1 非常需要	388	33.9%	667	58.6%
2 需要	552	48.2%	377	33.1%
3 不需要	39	3.4%	11	1.0%
4 非常不需要	1	0.1%	2	0.2%
5 無意見	166	14.5%	81	7.1%
總和	1146	100.0%	1138	100.0%

## 五、結論

由上述的討論可以得知，客家人與原住民對廣電媒體的需求與收視聽行為有相同及相異之處。首先在語言認同上，不論是客家人或是原住民對於自己的語言都相當認同。客家人與原住民最常以看電視為休閒活動。客家人的新聞來源多半是報紙，原住民則比較仰賴三台。客家人最信任的消息來源是報紙，原住民則是三台。兩個族群聽廣播和看電視的原因多半是為了尋求快樂排遣時間，他們都認為三台是傳遞特定族群文化的最佳媒介。客家人與原住民皆認為與該族群有關的廣播與電視節目量皆不足，原住民的感受更為強烈。

客家人對廣電媒體的報導以滿意者居多，原住民則是以不滿意者居多。至於客家或原住民廣播節目應以何種語言播出？客家人認為針對其個人最好以「客語發音」，針對兒童則可以「客語與國語並重」。原住民卻認為針對其本人可以「母

語與國語並重」，針對其兒童亦是如此。在電視節目的語言及字幕方面，客家人與原住民都認為無論是針對其本人或兒童皆以「母語發音，中文字幕」最好。

客家人平均有四台收音機，兩台電視機；原住民平均有兩台收音機，一點五台電視機。客家人「偶爾聽」廣播的最多，原住民則是「幾乎不聽」者最多。客家人與原住民答「每天看」電視的人最多。客家人與原住民最常聽的節目類型是「新聞性節目」。客家人最常看的無線電視節目類型是「新聞節目」，原住民則表示是「綜藝節目」。在有線電視媒體方面，客家人最偏好「新聞性節目」，原住民則是偏好「電影」。客家人與原住民皆表示需要成立客家或原住民電台或有線電視頻道。原住民表示「非常需要」的比例比「需要」高二成多；客家人卻是「需要」比「非常需要」高一成多。

要解決目前特定族群廣電媒體普遍不足以及媒體報導常常扭曲特定族群形象的情況，除了消極保障他們的廣電媒體接近權外，更應鼓勵特定族群自辦媒體或讓他們也能參與廣電媒體的製播工作。原住民因為較為弱勢，需要外界多方面的援助。客家人因為在廣電媒體的工作者及主管不乏其人，所以需要的不只是政府政策的鼓勵，也需要客家的媒體工作者的自覺與本身的投入。此外，特定族群無論是客家人或原住民，其本身的自覺與自我認同感也十分重要，唯有如此，特定族群才能直接或間接地在廣電媒體中擁有更多的發聲空間，甚至保留或發揚其族群的語言與文化。

## 參考書目

### 中文部分：

尤稀·達袞（民 81 年）重視少數民族的傳播權益，島嶼邊緣雜誌，第二卷第一期，台北：唐山出版社。

（民 83 年）原住民與傳播媒介之批判，原住民文化會議論文集，台北：行政院文建會。

呂嵩雁（民 83 年）臺灣客家次方言語音探究，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李榮哲（民 84 年）原住民母語廣播節目收聽情況調查分析表，台北：內政部。

李道明（民 83 年）近一百年來台灣電影電視媒體對台灣原住民的呈現，原住民文化會議論文集，台北：行政院文建會。

林煥清（民 85 年）大眾傳播媒體對重塑台灣少數民族形象之重要性，原住民現代社會適應，台北：教育廣播電台。

洪惟仁（民 81 年）台灣語言危機，台北：前衛出版社。

徐正光、蕭新煌（民 84 年）客家族群的「語言問題」---台北地區的調查分析，台北：民族學研究所資料彙編。

徐煥堂（民 83 年）廣播客語節目的現況與發展，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施正鋒（民 85 年）語言政治與政策，台北：前衛出版社。

黃宣範（民 82 年）語言、社會與族群意識，台北：文鶴出版社。

（民 85 年）近五十年台灣語言政策的變遷，台灣近百年史論文集，台北：財團法人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

陳運棟（民 80 年）新的客家人，台北：台灣客家公共事務協會編。

（民 83 年）從歷史與族群觀點看義民信仰，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孫大川（民 81 年）有關原住民母語問題之若干思考，島嶼邊緣雜誌第二卷第一

期，台北：唐山出版社。

陳昌國（民 64 年）蘭嶼民眾傳播行爲與其現代化程度之研究。新聞學研究，11 期。台北：政大新聞系。

梁世武（民 84 年）文建會八十四年度委製廣播節目輔導評鑑與收聽調查案，台北：世新民意調查中心。

（民 84 年）文建會八十四年台灣地區廣播節目生態調查案，台北：世新民意調查中心。

張致遠（民 83 年）電視客語節目的現況與改進，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張錦華（民 85 年）多元文化觀點與傳播政策—以台灣原住民和客家族群爲例，九十年代台灣媒介發展與批判研討會論文，台北：世新傳播學院。

楊孝榮（民 64）蘭嶼雅美民眾傳播行爲與其對政治態度關聯性之分析，新聞學研究，11 期。台北：政大新聞系。

楊長鎮（民 80 年）社會運動與客家人文化身份意識之甦醒，徘徊於族群和現實之間，台北：正中書局。

劉幼琍（民 85 年）原住民對廣電媒體使用與滿足之調查與評估，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羅肇錦（民 79 年）台灣的客家話，台北：協和藝術文化基金會台原出版社。

（民 80 年）徘徊於族群和現實之間，台北：正中書局。

（民 83 年）臺灣客家話的現況與走向，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蘇蘅（民 81 年）我國電視節目文化意涵的研究----以方言節目爲例，台北：政大新研所博士論文。

（民 82 年）「語言(國/方政策型態)」，鄭瑞城等，解構廣電媒體，台北：澄社，頁 217~278。

## 英文部分

Bush,C.A&M.S.Martin(1996). “The FCC’s Minority Ownership Policies from

Broadcasting to PCS, “48 Federal Communication Law Journal 423.

Hoffman-Riem, W. (1987). National Identity and Cultural Values: Broadcasting Safeguards, “Journal of Broadcasting 31(1):57-72.

In re Policies and Rules Regarding Minority and Female Ownership of Mass Media Facilities, Notice of Proposed Rulemaking, 10 FCC Rcd 2788, 2797 (1995).

Irving, L. (1996). Minority Commercial Broadcast Ownership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 Minority Telecommunic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 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and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Kerner, O. (1968). Reports of the National Advisory Commission on Civil Disorders.

Meadows, Michael (1992). “Broadcasting in Aboriginal Australia: One Mob, One Voice, One Land,” S. H. Riggins, ed. Ethnic Minority Media: A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 London: Sage.

Minority Ownership of Broadcast Stations: Hearing Before the Subcomm. on Communications of the Senate Comm on Commerce, Science, and Transportation, 101st Congress, 1st Sess. (1989).

Minority Ownership Task Force (1978).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Report on Minority Ownership in Broadcasting.

“Minority Tax Certificates: Doing the Job” (1991). Broadcasting & Cable April:68-70.

Ngui, Matt, etc (1994). “Behind the Rhetoric: Employment Practices in Ethnic Minority Media in Australia,” Charles Husband, ed. A Richer Vision: The Development of Ethnic Minority Media in Western Democracies. London: John Libbey.

Nondiscrimination Employment Practices of Broadcast Licensees, 13 F.C.C.2d 766 (1969)

Poindexter, P.M. & C.A. Stroman (1981). “Blacks and Television: A review of the Research Literature,” Journal of Broadcasting 25(2):103-122.

Policy Statement, Standards for Assessing Forfeitures for Violations of the Broadcast EEO Rules, 9 FCC Rcd 929 (1994) (EEO Policy Statement).

Riggins,S.H.ed.(1992). Ethnic Minority Media:A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  
London:Sage.

SBS(1990). The Greater Perspective, Australia: Canberr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tanfield,J.H.II&Rutledge M.Dennis,eds.(1993). Race and Ethnicity in Research  
Methods.London:Sage.

Statement of Policy on Minority Ownership of Broadcast Facilities, 68 F.C.C 2d 979  
(1978)(hereinafter 1978 Policy Statement).

Weinstein.,Brian (1983). The Civic Tongue:Political Consequence of Language  
Choice. New York:Longman.

Wilson,C.C.&Felix Gutierrez (1985). Minorities and Media:Diversity and the End  
of Mass Communication. London:Sage.

Wilson ,C.C.&Felix Gutierrez(1995). Race,Multiculturalism,and the Media, 2nd ed.  
London:Sage.

# The Needs and Viewing Behavior of the Hakka & the Aborigines

Yuli Liu

## <ABSTRACT>

In the past,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were neglected or misrepresented in the broadcast media. Since the government opened up the spectrum in 1993, there have been increased many new radio stations and one television station. The competition among the media is fierce. Most of the media and the advertisers do not pay much attention to the needs of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because they are not the media's target audience.

The purpose of this paper is (1) to study the communication behavior of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2) to find out the preference for program type of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3) to analyze the uses and gratification of the media of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4) to examine the perception of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for the language and caption used in the electronic media; (5) to find out the needs of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for the program and the media. Research methods include literature review and survey.

The study finds that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were not satisfied with the program content and the quantity shown in the broadcast media. It suggests that the government adopt preference policy or help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build their own stations. The self-consciousness, self-recognition and participation for the broadcast media is also important for the Hakka and the Aborigines to carry out.

**Keywords: the Hakka, the aborigines, minority preference policy, viewing behavior, uses and gratification, program language, caption,**

**electronic media**